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好好玩數學營平日暨週末班申請說明

壹、目的：

- 一、對學習數學準備不足之學生，藉由有趣的數學活動奠立其學習數學的先備經驗，提高學習意願。
- 二、經由數學義診系統，診斷學生學習數學的問題，給予適當輔導，以提升準備不足之學生學習數學的成效。
- 三、培養數學活動師、數學義診師，並與數學輔導團、數學亮點基地學校結合，具體協助準備不足之學生學好數學，以期每位學生都能成功的學習數學。

貳、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參、主辦單位：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

肆、申請資格：

- 一、申請學校校內至少需有兩名領有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數學活動師」證書之數學活動師參與計畫。
- 二、申請學校可額外另覓領有「數學活動師」證書的活動師參與數學營授課，跨校合作。
- 三、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參與數學活動師培訓，並領有數學活動師證書之教師亦可申請辦理。
- 四、以每校至多辦理 6 個班，每位活動師至多參與 6 個班為原則。

伍、申請時間：109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至 109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17 時。

陸、申請方式

- 一、線上報名網址：<https://teach.k12ea.gov.tw/>(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課程教學計畫填報系統/好好玩數學研習營計畫/109 年計畫申請/平日週末班)。
- 二、以學校為單位提出申請，可經由各縣市數學輔導團推薦或由學校自行提出申請。
- 三、每一份申請表僅填寫一個組別(國小中年級、國小高年級、國中組)，至多勾選 6 個班，並搭配一份計畫書(計畫書請依所要申辦的班填寫相關課程規劃、授課教師及經費預算)，若要額外申辦其他組別之營隊，請另外填寫第二份申請表及計畫書。
- 四、線上填寫之申請表及計畫書經申請學校用印，於 109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五點前，掃描上傳至計畫填報系統：<https://teach.k12ea.gov.tw/>，逾期不予受理。
- 五、相關申請經審查後，預計 109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於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網站公告核定通過名單。

柒、研習資訊

一、研習內容：

- (一)一般地區學校：分為國小組中年級、國小組高年級和國中組，每班辦理半天，授課 2 單元，每單元 1.5 小時，授課時數共 3 小時。每單元 2 位老師授課(一位主要授課，另一位協同教學)。
- (二)偏遠地區學校：分為國小組中年級、國小組高年級和國中組，每班辦理一天，授課 3 單元，每單元 1.5 小時，授課時數共 4.5 小時。每單元 2 位老師授課(一位主要授課，

另一位協同教學)。

二、研習內容：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營所教授之奠基模組(一期、二期、三期、四期皆可)。

三、研習人數：一般地區學校以每班 30 人為原則；偏遠地區學校以每班 15 人為原則。

四、授課教師資格：

(一)主要授課教師：領有與授課內容相對應之活動師證書。

(二)協同教學教師：領有活動師證書之教師。

捌、補助費用

一、酌予補助授課教師鐘點費、印刷費、材料費(核實報銷)以及辦理營隊之相關費用；偏遠地區學校另有補助膳費(核實報銷)。

二、請於營隊辦理完後兩週內，將相關領據連同學生學習成效諮詢意見表、學前問卷、立即測問卷寄回核銷，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延後測問卷請於營隊辦理完後一個月內寄回)。

玖、成果資料

一、學生學習成效諮詢意見表(紙本及電子檔請一併繳交)。

二、學生學前問卷、數學營後立即測問卷、數學營延後測問卷。

三、活動營照片每班 5 張(可檢附於學生學習成效諮詢意見表以電子檔繳交)。

四、課後追蹤觀察報告(申請三班以上之營隊，請於營隊辦理完後一個月內寄回，以電子檔繳交)。

五、歡迎寄送研習營學生活動情形之相關錄影電子檔/光碟。有關學生拍攝同意書，請於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網站下載。.

拾、相關訪視及會議

一、將擇部份申請通過學校，安排委員至辦理學校進行訪視，相關訪視由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另行聯繫通知。

二、研習營辦理學校之數學活動師有義務出席地區性及年度數學活動師大會師暨教學研討會，分享辦理好好玩數學營之教學經驗；教學研討會辦理時間由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另行公佈。

拾壹、聯繫方式：如有問題，請洽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 02-77496579，林小姐。